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資訊教育研究所

大學校院系所評鑑

申復申請書

獨立評鑑 學門評鑑 學院評鑑

申復單位（請填寫受評單位名稱）：資訊教育研究所

本文共2頁，填表日期：101年9月17日

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系所評鑑申復意見表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項目二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1.師資結構之教授比例偏高。	教授比例偏高不應是缺失。本所教師員額受限於學校編制，人數雖不多，但因長期以來教師在教學、研究、及服務均有不錯之表現，故均能逐級升等至教授職位。本校及本所整體環境均佳，教師之流動性自是甚低，本年度已有一位教授退休，去年亦已新聘一位助理教授。本所尚有一名教師員額在徵聘中，為維持並繼續提昇本所學術地位，延攬具學術地位之教授、或具潛力之副教授或助理教授均在考慮之列。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2.該所博士班之課程系列或深度多數與碩士班差別不大，不易彰顯課程之於博士班學生學養的關鍵性。	博士生與碩士生之差別主要在於其論文研究的深度與完整性，而不是在修習課程系列或深度。就美國體系而言，碩士班或博士班的課程大都不會區分，通稱為 graduate school 的 course，其區別只在於博士班需要有更大的廣度，所以會被多要求修習一些學分。若是以歐洲體系而言，博士班根本沒有所謂的 coursework，要不要修課或是修什麼課，都是因個人需求或是指導教授建議，博士生的工作是做研究，不是修課。本所對博士生的要求以研究為主修課為輔，所以在修業規定中除有修課基本要求外，更詳列各階段的學習查核，以確保其循序漸進完成學業。	附件 2-1： 博士班學生修業要點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3.多數課程之教學大綱未明列該門課程欲培養之核心能力，不利於學生學習成效之確保。	本所課程的教學大綱均列有欲培養之核心能力，而且已輸入到教務系統。	附件 2-2：101-1 課程綱要 補充說明：教務系統查詢 （教務處/課務專區/日間學制：課程查詢網頁）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4.針對教學評量結果，該所未呈現教師據以調整自我教學的回應機制	本所教學評量結果均高於全校之平均等級，教師均可自行於學校教務系統中看到學生的量化及質性意見，並據以調整及回應，這也是本所教師歷年教學評量結果均不錯的原因。從本所教師每年均會調整課程之教學大綱(syllabus)，亦可知教師均能參考教學評量結果據以調整自我教學。此外，學校每學期均會將所有教師之教學評量結果提供給系所主管，級分低於 3.5 者更須提出回應報告及參與教師成長活動（本所教師從未有低於 3.5 者），足見本校相關機制均能確保教師調整自我教學。	
項目四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4.該所為台灣資訊教育領域的研究重鎮，學術研究偏重 ICT 和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層面，教忽略資訊科技對於整體教育和社會帶來的衝擊與未來學習方式的全盤反思。	學術研究的偏重，常是某個研究機構之學術研究的特色，偏重那些研究領域各研究機構有各自的考量，不太可能涵蓋太多的研究領域。建議將這個善意的建議列在「針對未來系所發展之參考建議」中，不宜列為待改善的缺失。	